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步鎮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欣禾先生 朱梓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趙宏強先生

審計委員會

趙宏強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孫含暉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趙宏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步鎮先生(主席) 孫含暉先生 趙宏強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陳飛先生 馮慧森女士

授權代表

陳飛先生 馮慧森女士

審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廣州市 新港中路397號 TIT創意園 品牌街8號 藥師幫大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及其聯屬人士

有關中國法律 方達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Harney Westwood & Riegels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1908室

公司資料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證券過戶登記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平安銀行深圳坂田支行 招商銀行廣州分行 中國銀行廣州番禺支行

股份代號

9885

公司網站

www.ysbang.cn



報告期業務回顧

本公司作為數字驅動型的中國院外醫藥產業服務平台,從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為院外醫藥與醫療服務市場的參與者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連接和賦能產業鏈上游的藥企及經銷商和下游的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2023年2月,國家醫保局印發了《關於進一步做好定點零售藥店納入門診統籌管理的通知》,加速處方藥流向院外市場銷售,藥店因而能夠獲取更加穩定的客流和銷量。2023年2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了《關於進一步深化改革促進鄉村醫療衛生體系健康發展的意見》,強調要重視鄉村醫療衛生體系建設,合理配置醫療衛生資源並持續提升鄉村醫療衛生服務能力。2023年3月,政府工作報告提出今年要推動優質醫療資源下沉和區域均衡佈局。國家十四五規劃更是提出,到2025年培育1-3家超人民幣五千億元、5-10家超人民幣千億元的大型數字化、綜合性藥品流通企業。

相關政策和管理辦法的出台加速了處方外流,引導優質醫療資源下沉基層。院外醫藥服務市場規模實現穩步增長,院外醫藥和醫療服務發展前景廣闊。作為中國院外醫藥產業最大的數字化服務平台,本公司也抓住政策機遇和市場機會,以平台業務和自營業務為核心,進一步探索與拓展創新業務,以安全高效的方式將醫藥健康產品及服務帶給下游用戶,驅動院外醫藥和醫療健康系統整體向高質量和高效率發展。

報告期內,本公司業務保持強勁增長,我們的總GMV達到人民幣22,041百萬元,同比增長34.4%。受益於自我進化的生態系統,我們維繫了一個活躍的參與者群體。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註冊買家數超過589,000家,其中藥店約379,000家,基層醫療機構約211,000家。報告期內,我們的月均活躍買家數高達353,000家,同比增長17.6%;月均付費買家高達331,000家,同比增長22.5%。我們致力於提高自身的服務質量,不斷優化買家體驗,滿足各類買家的不同需求,實現了買家數的高質量增長,由此帶來了報告期內我們的付費率由89.9%同比上升至93.6%,且每付費買家月均訂單數由去年同期的25.2單同比上升12.7%至28.4單。



我們的平台業務

平台業務是保證我們整體業務快速增長的基石,我們對產業鏈的上下游進行連接並賦能:一方面我們為藥企及經銷商提供高效的辦法供其將產品銷售給眾多買家;另一方面我們也讓遍佈全國各地的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得以接觸更多供應商。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吸引了約7,100個賣家及超過589,000個買家在我們的平台上進行交易。由於大量賣家的集中,在應對緊俏藥品的極度短缺情況下,平台業務往往能比自營業務表現出更強的韌性。報告期內,我們的平台業務中第三方商家的GMV為人民幣13,541百萬元,佔總GMV的61.4%,同比增長46.6%。

我們的平台業務致力於持續幫助解決供需失衡問題,並以低成本的方式向買家提供豐富的SKU。報告期內,買家可分別在約3.3百萬個SKU中進行挑選,包括處方藥、非處方藥及醫療健康產品。數量龐大的買家也因平台的聚合形成了一個議價能力更強的虛擬聯盟,因為平台上的產品價格透明,他們可在平台上以最優惠的價格訂購藥品,並在綫監控訂單。因此,得益於我們的平台業務,下游藥店可通過豐富多樣的SKU產品吸引更多終端客戶。

我們根據賣家在我們平台業務中銷售金額的一定比例向其收取佣金。於2022年上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我們平台業務收取的平均佣金率(等於我們自第三方賣家收到的佣金除以相應的GMV)分別為3.1%及3.2%。與此對應的,我們以優惠券的形式向我們的買家提供補貼。在保證平台留存與活躍度的基礎上,我們平台業務的補貼率(等於向買家提供及用於平台業務的補貼金額除以來自平台業務的GMV)同比有所下降,於2022年上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分別為0.7%及0.5%。

我們的常規自營業務

自營業務是保證我們「多快好省」地服務好客戶的穩定器。自營業務通過我們自身經營的在綫數字化商店的平台開展。根據我們平台的隱私政策獲得相關各方的同意後,基於平台業務的交易歷史以及對買家需求及交易偏好的大數據分析,我們能夠根據下游需求作出採購決策,挑選出採購頻率更高且產品質量更好的SKU,並自行對產品進行更高水平的質量控制。報告期內,我們的自營業務向下游的買家提供月均SKU數約347,000個,同比增長37.6%。

報告期內,我們不斷強化供應鏈服務,從採購、倉儲、處理訂單、開票、收款到交付予下游藥店和基層醫療機構等各環節出發,提升我們生態系統的活力,進一步提升了買家(即我們的自營業務客戶)的體驗。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已在19個城市建設由20個智能倉庫組成的全國性網絡。報告期內,我們通過不斷提升現有倉的運營效率,進而實現自身的有機增長。同時,我們也在積極探索在運營負荷較高的倉庫周圍開設[衛星倉]的可能性。



我們選擇在時效、質量和靈活性等方面擁有良好口碑的第三方承運商來負責完成從倉庫到買家的配送。通過對倉儲及配送的集中化管理,我們向買家提供了穩定的供應及履約服務。得益於我們對供應鏈的掌控力,我們實現了快速的跨省配送,能夠在平均約40個小時完成到城市、約50個小時完成到鄉鎮的訂單。因此,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可以靈活下單,以小額訂單多次下單的形式,避免了庫存積壓,極大地提升了經營效率。

我們在不斷提升對下游買家服務能力的同時,也為上游的供應商提供了一系列數字化工具,幫助其提升業績。截至2023年6月30日,自營業務的供應商超過了9,500家,相比去年同期,增加了超過1,000家。這些供應商通過我們的數字化工具,能及時收到下游買家對產品的需求及售後服務的反饋,同時根據我們向其提供的關於地域優先等級、藥店佈局及市場銷售趨勢的反饋來指導其決策。除此之外,供應商還能夠監控藥品促銷績效、跟踪其產品並對市場需求作出應對,並享受到我們所提供的規模效應帶來的好處。

我們與國內外領先的多家藥企展開深度合作,報告期內,我們與赫力昂(惠氏)、葵花兒藥、成都地奧、蘇州億騰、吉林敖東、重慶藥友等展開戰略合作,為下游買家提供更加快速與穩定的藥品供應。同時,我們還和多家藥企展開項目合作,如與強生消費者健康中國合作「萬舸」項目,共同推動品牌藥品在綫上網絡流通的擴張;與齊魯製藥開展診所開發項目,共同助力基層醫療機構提升服務能力。

我們自醫藥產品銷售中獲得收入。我們能夠直接與藥企及其他賣家談判,不斷增長的規模保證了我們能夠自上游獲得有競爭力的價格。自營業務收入在我們總收入中佔據重要比例。報告期內,我們的常規自營業務GMV約為人民幣7,973百萬元,同比增長18.8%。

我們的廠牌首推業務

憑藉多年運營平台業務及自營業務的豐富經驗帶來的強大洞察力,我們能夠識別出具有某些特徵的產品的銷售潛力,例如需求量大但品牌知名度有限的藥品、在醫院銷售良好但在院外藥店未得到充分推廣的藥品、在某個地區推廣良好因而知名度較高但在其他地區知名度較低的藥品。基於此,我們尋求與藥企合作,幫助其推廣為下游需求量身定制的產品,將潛在的市場機會轉化為可實現的產品銷售。

我們持續為開展廠牌首推業務的合作藥企提供精細化、專業化服務,通過一系列數字化營銷方案,幫助其提高銷售額。同時監控相關產品的生命周期,不斷為合作藥企提供市場反饋,幫助其進一步改進產品以及定制營銷推廣策略。報告期內,我們已經與超過500家藥企進行約1,000個SKU的合作推廣,廠牌首推業務GMV達到了人民幣527百萬元,同比增長17.3%。



報告期內,我們也在探索自有品牌「樂藥師」的反向柔性定制模式。我們向下游藥店收集定制需求,並通過我們的平台連接到上游的藥企。由於平台的聚合效應,我們給上游藥企帶來了大量的訂單,也因此獲得了更強的議價能力。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已完成15個品種的現貨交付,覆蓋超過25,000個客戶。

其他業務

光譜雲檢

光譜雲檢與我們的醫藥業務攜手並進,滿足基層醫療機構不斷增加的需求。

我們持續致力於提高基層醫生的診療能力,擴大其服務範圍及提升其服務能力。我們將即時檢測設備放置在基層診療場所內,在診療現場和較短時間內即可以出具檢驗結果,以支持基層醫生的臨床決策。此外,我們將檢驗實驗室建設在基層用戶身邊,拉近了基層用戶與檢驗實驗室之間的物理距離,對特定項目和組合項目可以實現當天甚至下單後幾小時內出具檢驗結果。多種方式的結合,有效地滿足了基層用戶對檢驗時效性、檢驗準確性、檢測多樣性等多重需求,實現賦能基層醫療機構共建檢驗科、升級基層診療能力的效果。

光譜雲檢與我們的醫藥業務間的協同效應極強。一方面,有效的商務拓展確保在我們平台註冊的約211,000家下游基層醫療機構均可享有光譜雲檢服務,從而提供一個龐大且穩定的用戶群。另一方面,光譜雲檢會加強我們與下游基層醫療機構之間的聯繫,從而促進平台藥品銷售。協同效應對尚沒有龐大基層醫療機構買家群體的同業對手設置壁壘,並有助於我們維持買家參與度。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已與超過10,700家基層醫療機構合作。

小微倉

我們持續致力於提高藥店的服務終端客戶能力。我們自行研發的小微倉是院外醫藥市場首批能夠實現連接實時藥師服務的24小時無人智慧藥櫃之一。採購小微倉藥櫃的藥店自行決定向終端客戶提供何種產品,包括處方藥、非處方藥等。小微倉能夠提供24小時不受干擾的服務,無需藥師或工作人員在場,極大地改善了藥店及其終端客戶(尤其是有緊急需求的客戶)的體驗。

報告期內,我們在原有的「天宮」型號的基礎上進一步研發出了「雲雀」,持續擴充產品矩陣。新產品憑藉更小的佔地面積,助力更多中小藥店實現24小時營業。截至2023年6月30日,小微倉已在全國的23個省級行政區實現簽約銷售合作。



SaaS解決方案

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專注於提升產業鏈上下游參與者的經營效率。

對於上游的賣家,我們提供雲商通服務。雲商通可提供一系列門店管理解決方案,包括價格、存貨及訂單狀態的實時交互及信息更新。同時,雲商通提供一鍵打印服務,便於賣家高效打印並傳輸認證、資質及訂單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向超過6,000名賣家提供該項服務,報告期內新增超過950家;2022年上半年同期新增約890家。

對於下游的買家,我們提供掌店易服務。掌店易幫助藥店簡化存貨管理並連接到社保系統,極大地提高了下游藥店的庫存更新及管理能力以及整個醫藥流通過程的效率。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向約44,000名買家提供該項服務,報告期內新增超過4,000家;2022年上半年同期新增約2,700家。

藥師培訓

報告期內,我們持續致力於提高藥師的服務能力。自2015年開始,我們推出了各類項目來強化藥師的能力。我們向候 選藥師提供在綫培訓課程,以幫助他們為藥師資格考試做準備,同時邀請藥企直接向藥師提供在綫推介會,幫助藥師 更好地了解使用中的藥物。這些課程一方面提升了藥師為終端客戶提供精准及時服務的能力,另一方面也提升了我們 在藥師群體中的知名度和聲譽。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已向超過240,000名藥師及候選藥師提供在綫培訓。

供應鏈管理

我們的智慧供應鏈管理系統對我們不斷擴大的規模做出了重要的貢獻。基於算法及我們在自營業務和平台業務交易中積累的洞見,我們整合了供應鏈的前後端,貫穿了採購、倉儲和支付全流程。報告期內,我們能夠保證平均約3小時處理訂單並完成發出,遠快於行業水平。得益於智慧供應鏈管理,報告期內,我們的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為37.0天,存貨周轉天數保持在28.5天左右,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為2.1天。由此我們的現金循環周期為—6.3天,相比去年同期的1.4天有了較大的提升。快周轉的商業模式為我們帶來了高效的現金管理,為平台帶來了沉澱現金,補充了我們的流動性,有效地保障了我們能夠安全、快速地擴大整體業務規模。沉澱現金的存在也為我們帶來了毛利以外的額外收益,有力地提高了我們的利潤水平。



在支付環節,下游買家還能夠在我們平台上享受到供應鏈金融服務。我們運用數字化科技手段,整合商流、物流、信息流、資金流等信息,構建了平台與上下游企業一體化的金融服務體系。第三方金融機構依託我們的平台,向藥店提供訂單融資產品。藥店所得貸款資金僅能用於在我們的平台採購進貨。報告期內,下游訂單融資產品活躍用戶數達5,429戶;累計放款金額約人民幣2,200百萬元,同比增長53.9%;月均貸款餘額約人民幣490百萬元,同比增長76.8%;融資訂單數約1.7百萬筆,同比增長42.5%。

業務拓展

基層醫療層級是分散和多層級的,導致了供需失衡、交易成本高及運營效率低等問題。買家由於地域限制,天然比較分散,因此對上游的議價能力較弱。我們為市場帶來了移動互聯網和數字化解決方案,有效地為下游建立了一個虛擬聯盟,一視同仁地解決每個買家(無論其規模或地區如何)的需求。

為此,基於我們的經驗、實力和從基層醫療層級服務和交易中培養的能力,我們量身定做了業務拓展戰略。我們密切關注市場的巨大潛力和機遇,並持續跟踪監管發展,不斷調整我們的業務拓展戰略,與市場共同成長。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業務拓展團隊由超過2,800名成員組成,與去年同期相比,業務拓展團隊的人效有所提升,每名成員平均可管理超過130家藥店,較去年同期上升13家。這種拓展戰略極富成效,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在基層醫療覆蓋了約211,000家用戶,報告期內新增了約38,000家,2022年上半年同期新增約21,000家;此外,我們的註冊買家滲透了全國97.6%的縣域和85.2%的鄉鎮。

社會責任

我們始終把社會責任放在企業發展的重要位置。在社會放開疫情管控之後,我們對平台上售賣的疫情相關藥品進行價格監控,堅決杜絕平台商家「亂價」「抬價」現象,維護平台藥品價格穩定,保障平台疫情藥品供應。2023年1月,我們向有關政府部門捐贈了一批藥品資源,助力抗疫工作。

除了在業務相關領域做出自己的社會貢獻之外,我們也熱衷參與社會公益活動。2023年是全面鞏固和拓展脱貧攻堅與鄉村振興成果的關鍵之年,2023年6月,我們積極響應海珠區慈善會開展的助力鄉村振興活動號召,參與捐款活動,為推進鄉村振興工作貢獻自己的慈善力量。

我們也將繼續與社會各組織及合作企業舉辦各類健康公益活動,傳遞健康理念,創造更大的社會價值,彰顯社會擔當。



未來展望

作為中國院外醫藥產業最大的數字化服務平台,我們將始終以用戶為中心,通過互聯網和科技創新手段,積極擴大與產業上下游的合作,向上聚焦各大藥廠,減少流通層級,協力促進更多藥品更快流通;向下加快院外醫藥流通產業的數字化滲透,直抵流通網絡末梢,提供給基層醫療機構更豐富的醫療資源,持續推動行業健康發展,踐行「讓好醫好藥普惠可及」的使命。

我們將充分利用平台運營優勢,系統性地提升醫藥流通業務規模、廣度和深度,不斷拓展新用戶和新品類,幫助上下游用戶做大做強。在自營業務方面,基於我們對用戶的深刻理解,不斷完善倉儲佈局,持續提升智慧供應鏈服務能力,加速推進上游藥企與下游藥店、診所的連接。在其他業務方面,我們將不斷加強技術能力及數字化解決方案並繼續創新,通過綫上綫下相結合的方式提高服務質量,並與不斷打磨的「平台+自營」業務模式協同,形成飛輪效應,源源不斷為用戶創造價值。

我們將緊跟國家政策發展的趨勢, 肩負起時代賦予的責任, 以數字科技之力, 攜手醫藥產業鏈上下游, 探索創新, 助力百萬藥店診所成為更專業可靠的健康守護者。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止六個月 2022年 <i>,除另有規定外或百分比除外)</i> (未經審計)	變動(%)
收入	7,968,747	6,719,500	18.6
-自營業務	7,521,784	6,408,347	17.4
-平台業務	416,624	276,565	50.6
-其他業務	30,339	34,588	(12.3)
毛利	817,177	622,327	31.3
期內虧損	(3,176,580)	(644,330)	393.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¹⁾	70,169	(94,835)	不適用
總GMV ⁽²⁾ (人民幣百萬元)	22,041	16,402	34.4
-自營業務	8,500	7,163	18.7
-平台業務	13,541	9,239	46.6

⁽¹⁾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經調整淨利潤/(虧損)**」)指期內虧損加回(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及(iii)本公司上市費用。



^{(2) 「}GMV」指「商品交易總額規模」。

收入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7,968.7百萬元及毛利人民幣817.2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毛利率為10.3%,而2022年同期為9.3%。

本集團自營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08.3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521.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買家群體擴大及買家參與度提高,這提升了我們自營業務的GMV。自營業務的月度付費買家數量同比去年同期增加較多,同時,每個付費買家的月度平均GMV貢獻以及平均每筆訂單金額均有所提升。

本集團平台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6.6百萬元增加50.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6.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賣家及買家群體擴大以及下單數量增加,進而推動了我們平台業務的GMV增加。我們平台業務的GMV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億元增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5億元。我們平台業務的賣家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6,072個增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7,144個。平台業務的月度付費買家數量同比去年同期增加較多,同時,每個付費買家的月平均下單次數也有所增加。

本集團其他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6百萬元下降12.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光譜雲檢的營運/服務模式升級及調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97.2百萬元增加17.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151.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收入增長及業務擴張。

本集團自營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29.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60.2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有所增加,主要由於買家購買需求增加使我們相應增加醫藥產品採購。

本集團平台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3百萬元增加64.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平台的交易量擴大。

本集團其他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百萬元下降29.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4百萬元,主要由於光譜雲檢的相關成本有所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2.3百萬元大幅增加31.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7.2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3%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3%。

本集團自營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9%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1%,主要由於:(i)我們自營業務的運營更成熟及採購渠道的優化,使我們採購的議價能力提升;及(ii)毛利率較高的非醫藥產品銷售佔比上升,因而優化我們的銷售收入組成。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平台業務的毛利率為81.8%,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83.3%。該波幅主要歸因於若干交易渠道費用率略有上升。

本集團其他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7.0%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9.4%,主要由於(i)光譜雲檢調整業務模式之後的毛利率同比增加;及(ii)毛利較高的SaaS業務收入同比增長以及對應的收入佔比增加。

銷售及營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6.2百萬元增加1.4%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4.9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持續擴大業務經營使營銷及推廣費用增加:及(ii)履約費用隨著我們的自營業務增長而增加。履約費用從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3.3百萬元增加5.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0.7百萬元,其中的物流費用從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5百萬元。

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本集團的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0.1百萬元增加12.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人民幣146.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就發展業務額外僱用發展業務的管理人員以及具備資本市場專業知識的專 業員工,令薪資及福利費用增加。

研發費用

本集團的研發費用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9百萬元增加11.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為業務優化及升級技術系統以及為其他業務開發技術系統,以致產生更多僱員相關費用,令薪資及福利費用增加。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4 百萬元。該減幅主要歸因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投資收入有所下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14.2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1.6百萬元。該差額主要由於美元兑人民幣匯率波動所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517.6百萬元及人民幣3,171.9百萬元。該等變動主要是由於上市時按於2022年12月31日的股價轉換為公允價值進行的一次性非現金調整引致本公司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美元兑人民幣升值,使以美元計值的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加。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百萬元略微減少3.0%至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5.0百萬元,由於租賃負債利息費用減少。

期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期內虧損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4.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76.6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於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我們考慮並使用(i)經調整淨利潤/(虧損)及(ii)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作為審查及評估我們經營業績的補充計量指標。呈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並非用作單獨考慮,或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定義為期內虧損加回(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及(iii)上市費用。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定義為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除以收入。我們呈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原因是,我們的管理層採用有關指標評估經營業績並制定業務計劃。因此,我們相信,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和其他人士提供了有用的資料,使其能夠以與我們管理層及董事會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並未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定義,亦無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作為一項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不同於其他公司(包括同行公司)採用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料,因此其可比性可能有限。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不應單獨考慮,亦不應理解為取代利潤/虧損或任何其他業績衡量標準。我們鼓勵投資者根據最直接可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如下文所示),審閱我們的歷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本節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本節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本節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因而在對比分析我們的數據時,該等計量指標的實用性可能受限。我們鼓勵閣下全面審閱我們的財務資料,切勿依賴單一的財務計量指標。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未經審計,指期內虧損加回(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及(iii)本公司上市費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70.2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的經調整淨虧損人民幣94.8百萬元大幅減少虧損人民幣165.0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首次錄得經調整淨利潤。

下表載列經調整淨利潤/(虧損)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的財務計量指標(期內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內虧損	(3,176,580)	(644,330)	
加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3,171,903	517,58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27,978	18,181	
上市費用	46,868	13,731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70,169	(94,835)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0.9%	(1.4)%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並非業績衡量指標。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並不包括影響我們相關期間虧損的全部項目,因此使用該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具有重大局限性。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通過股東出資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我們的經營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現金和銀行結餘。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985.6百萬元及人民幣835.4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65,565	(113,62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33,988)	352,55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7,486	312,3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149,063	551,29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5,394	415,48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110	12,39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5,567	979,173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通過綜合使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外部借款、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以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將可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5.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期間稅前虧損人民幣3,178.6 百萬元,並經過下列項目調整:(i)非現金和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28.0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3,171.9百萬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其主要是由於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331.7百萬元;同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了人民幣218.5百萬元。以上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增加的影響部分被存貨增加的人民幣235.2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34.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存入受限制存款人民幣846.2百萬元及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4,352.8百萬元,部分被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4,175.0百萬元及提取受限制存款人民幣376.4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7.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人 民幣291.1百萬元。

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於2023年6月30日於被投資公司任何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或聯營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質押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質押。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2023年6月30日,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借款,故其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於2022年12月31日:零)。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2023年7月20日,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據此,本公司籌集到額外資本。有關行使超額配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20日的公告。



僱員及薪酬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6.108名僱員。下表載列於2023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一般行政及管理	757
銷售及營銷	2,935
運營	2,096
研發	320
合計	6,108

本集團相信吸引、招聘及保留優秀僱員對本集團取得成功至關重要。僱員薪酬根據現行行業慣例以及僱員教育背景、經驗及表現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

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具有競爭力的薪資、銷售績效佣金、績效現金獎金以及若干其他激勵。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本集團就住房公積金及由相關當地省市政府組織的多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救濟計劃,按僱員薪資特定比例供款。獎金及銷售佣金一般由我們酌情發放,且部分取決於僱員表現及我們業務的整體業績。

本公司亦已採納兩項股份激勵計劃,分別為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為本集團僱員提供激勵。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477.6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457.1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亦無在招聘僱員方面遭遇任何困難。



外匯風險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綜合聯屬實體的功能貨幣)結算。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若干實體的銀行結餘及以外幣計值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目前並未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對其外幣風險及外匯風險管理策略實施監控,並將視需要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以盡量降低其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會致力實現至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十分重要,有助本集團制訂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問責。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建議(而非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張步鎮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故本公司做法與該條文有所偏離。張先生為本公司創始人兼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張先生兼任可確保本集團內部的一致領導,並使整體戰略規劃更為有效及高效。此架構將確保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並不會損害權力及權責的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定均於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的角色區分,未來可能在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建議由不同人士擔任。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所有本公司證券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項。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而彼等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成立審計委員會,由邵蓉女士、孫含暉先生及趙宏強先生等三名成員組成,並由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出任審計委員會主席,以(當中包括)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批關連交易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等。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並已與獨立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會面。審計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內部控制。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計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其他董事委員會

除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亦已設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重大訴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不知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任何尚未了結或遭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分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6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2.2百萬港元(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獲得的額外所得款項)。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淨額約242.2百萬港元尚未動用。先前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 定用途概無變動,而本公司預計將於2025年12月前按照有關擬定用途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款項。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 動用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預期時間表
醫藥流通業務 ● 憑藉我們平台積累的市場 洞見吸引更多合資格上游 參與者,並使我們的SKU 產品多樣化,使得我們的 平台成為對我們的買家更 具吸引力的首選平台	109.0 48.4	109.0 48.4	- -	於2025年12月前 於2025年12月前
● 通過我們專用的數字化工 具來提高我們的商務拓展 能力及效率	48.4	48.4	-	於2025年12月前
• 加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	12.2	12.2	_	於2025年12月前
進一步發展我們的其他業務	60.5	60.5	_	於2025年12月前
● 擴大我們光譜雲檢服務的 地理覆蓋範圍	36.3	36.3	_	於2025年12月前
提高小微倉的市場知名度及普及度	24.2	24.2	_	於2025年12月前
研發	53.3	53.3	_	於2025年12月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9.4	19.4	_	於2025年12月前
合計	242.2	242.2	_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董事資料變更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進行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 1) 自2023年8月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邵蓉女士擔任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4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自2023年5月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宏強先生擔任Momenta的首席財務官。自2023年5月起,趙先生不再 擔任百融雲創(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6608)的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自2023年3月起,趙先 生成為北森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96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含暉先生已按個人意願將其薪酬由每年人民幣300,000元調整至人民幣200,000元。孫先生的委任服務合約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進行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⑷	股權概約百分比⑪
張步鎮先生⑵	受控法團權益	125,316,184 (L)	19.82%
	配偶權益	4,800,000 (L)	0.76%
陳飛先生⑶	實益擁有人	7,980,000 (L)	1.26%

附註:

- (1) 根據於2023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632,350,052股計算。
- (2) 指(i) MIYT Holdings Limited(一家由MIYT Worldwide Limited(其由為董事張步鎮先生之利益設立的信託全資擁有)控制的公司)持有的 125,316,184股股份:及(ii)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予張先生的配偶徐曉曄女士與購股權相關的4,8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被視為於MIYT Holdings Limited和徐女士在本公司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指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予陳先生的購股權獲行使後,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予陳先生與購股權相關的7,980,000股股份。
- (4) 字母[L]指於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據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已於本中期報告中披露)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⑴	股權概約百分比(2)
MIYT Holdings Limited ⁽³⁾	實益擁有人	125,316,184 (L)	19.82%
MIYT Worldwide Limited(3)	受控法團權益	125,316,184 (L)	19.82%
TMF (Cayman) Ltd. ⁽³⁾	受託人	125,316,184 (L)	19.82%
張步鎮(3)(4)	受控法團權益	125,316,184 (L)	19.82%
	配偶權益	4,800,000 (L)	0.76%
百盈發展有限公司(5)	實益擁有人	81,938,584 (L)	12.96%
元知集團有限公司(5)	受控法團權益	81,938,584 (L)	12.96%
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81,938,584 (L)	12.96%
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81,938,584 (L)	12.96%
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81,938,584 (L)	12.96%
新達置業有限公司(5)	受控法團權益	81,938,584 (L)	12.96%
朱孟依⑸	受控法團權益	81,938,584 (L)	12.96%
DCM Investments (DE 5), LLC ⁽⁶⁾	實益擁有人	53,323,236 (L)	8.43%
DCM IX L.P.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3,323,236 (L)	8.43%
DCM Investment	受控法團權益	53,323,236 (L)	8.43%
Management IX, L.P. ⁽⁶⁾			
DCM IX International Ltd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3,323,236 (L)	8.43%
Genius II Found Limited ⁽⁷⁾	實益擁有人	33,863,980 (L)	5.36%
深圳市松禾成長一號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受控法團權益	33,863,980 (L)	5.36%
深圳市松禾國際資本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7)	受控法團權益	38,580,904 (L)	6.10%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1)	股權概約百分比(2)
羅飛⑺	受控法團權益	43,209,656 (L)	6.83%
Internet Fund V Pte. Ltd. ⁽⁸⁾	另一名人士的代名人	80,000,000 (L)	12.65%
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 ⁽⁸⁾	受控法團權益	80,000,000 (L)	12.65%
Tiger Global Private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	80,000,000 (L)	12.65%
Partners XI, L.P. ⁽⁸⁾			
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8)	投資管理人	80,000,000 (L)	12.65%
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 ⁽⁸⁾	受控法團權益	80,000,000 (L)	12.65%
Charles P. Coleman III ⁽⁸⁾	受控法團權益	80,000,000 (L)	12.65%
Shleifer Scott ⁽⁸⁾	受控法團權益	80,000,000 (L)	12.65%
H Capital V, L.P. ⁽⁹⁾	實益擁有人	59,588,244 (L)	9.42%
H Capital V GP, L.P. ⁽⁹⁾	受控法團權益	59,588,244 (L)	9.42%
H Capital V GP, Ltd. ⁽⁹⁾	受控法團權益	59,588,244 (L)	9.42%
陳小紅 ⁽⁹⁾	受控法團權益	59,588,244 (L)	9.42%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10)	實益擁有人	55,341,760 (L)	8.75%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10)	受控法團權益	55,341,760 (L)	8.75%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10)	受控法團權益	55,341,760 (L)	8.75%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10)	受控法團權益	55,341,760 (L)	8.75%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10)	受控法團權益	55,341,760 (L)	8.75%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	受控法團權益	55,341,760 (L)	8.75%
郭廣昌(10)	受控法團權益	55,341,760 (L)	8.75%

附註:

- (1) 字母[L]指於股份的好倉。
- (2) 根據於2023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632,350,052股計算。
- (3) MIYT Holdings Limited由MIYT Worldwide Limited全資擁有,而MIYT Worldwide Limited則為以董事張步鎮先生利益設立的信託的 受託人TMF (Cayman) Ltd.全資擁有的控股工具。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步鎮先生、TMF (Cayman) Ltd.及MIYT Worldwide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MIY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125,316,18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百盈發展有限公司由元知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元知集團有限公司由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及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分別擁有44%及36%權益。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及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均由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由新達置業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新達置業有限公司由朱孟依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孟依先生、新達置業有限公司、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及元知集團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百盈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81,938,58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DCM Investments (DE 5), LLC由DCM IX L.P.擁有93.17%權益,DCM IX L.P.由DCM Investment Management IX, L.P.全資擁有,而DCM Investment Management IX, L.P.則由DCM IX International Ltd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DCM IX International Limited、DCM Investment Management IX, L.P.及DCM IX L.P.各自被視為於DCM Investments (DE 5), LLC持有的53.323.23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Genius II Found Limited由深圳市松禾成長一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深圳市松禾成長一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由深圳市松禾威際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羅飛先生)全資擁有。上海績旭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實益持有4,716,924股股份,其亦由深圳市松禾國際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Genius V Found Limited實益持有4,628,752股股份,其則由羅飛先生擁有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羅飛先生被視為於Genius V Found Limited持有的4,628,752股股份、Genius II Found Limited持有的33,863,980股股份及上海績旭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4,716,92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深圳市松禾國際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被視為於Genius II Found Limited持有的33,863,980股股份及上海績旭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4,716,92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深圳市松禾成長一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被視為於Genius II Found Limited持有的33,863,9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Internet Fund V Pte. Ltd. 由 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 全資擁有,而 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 則由 Tiger Global Private Investment Partners XI, L.P.(其普通合夥人為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擁有87.01%權益並由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全資擁有。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及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均由Charles P. Coleman III先生及Shleifer Scott 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Charles P. Coleman III先生、Shleifer Scott先生、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Tiger Global Private Investment Partners XI, L.P.及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各自被視為於Internet Fund V Pte Ltd.持有的8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H Capital V GP, L.P.為H Capital V, L.P.的普通合夥人。H Capital V GP, Ltd.為H Capital V GP, L.P.的普通合夥人,並由陳小紅女士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小紅女士、H Capital V GP, Ltd.及H Capital V GP, L.P.被視為於H Capital V, L.P.持有的59,588,2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由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由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及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擁有0.22%及35.82%權益,而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則由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由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及郭廣昌先生分別擁有73.67%及0.01%權益。復星控股有限公司由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全資擁有,並由郭廣昌先生持有85.29%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廣昌先生、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55,341,7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載於本中期報告)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份計劃

本公司設有兩項現有股份激勵計劃,即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於2023年6月30日,並無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作出任何授出。

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就於報告期內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可發行6,018,000股新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數約4.50%。

各項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及相關明細載列如下: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此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亦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時及上市後授出獎勵(包括購股權及股份單位)。

有關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股份激勵計劃-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可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

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最多可發行47,772,984股股份,每股股份由兩個股份獎勵或購股權單位代表(即每個單位代表兩股股份)。如果獎勵被取消、變為不可行使或於其行使/結算前以其他方式終止,先前為未行使/未結算部分保留的單位將退還予該組,並可用於該計劃項下的未來授予。一旦某一個單位獲悉數行使/結算,該單位將不再用於未來分配。

鑒於上市後並無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故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將相等於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可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總數分別為36,593,992股及41,894,088股。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於報告期內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授出日期	歸屬期⑴	行使價 (美元)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內 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內 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內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尚未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 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緊接行使 日期前加權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美元)	績效目標
苦 事、最高行政,	人員、主要股東及	茶敷 人										
陳飛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2022年5月5日	三分之二的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將於4年內歸 屬,三分之一的尚未 行使的購股權將在 完成核心項目後歸屬	0.80	3,990,000	-	-	-	3,990,000	7,980,000	不適用	三分之一的尚 未行使的購股 權將在完成核 心項目後歸屬
徐曉曄⑵	平台業務 首席運營官	2019年10月1日至 2021年11月1日	4年	1.05-2.00	2,400,000	-	-	-	2,400,000	4,8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高級管理層(不包	括董事)											
肖浩東	副總裁	2018年12月1日至 2023年1月1日	4年	1.05-2.00	1,007,659	-	-	-	1,207,659(4)*	2,415,318	不適用	不適用
陳焯杞	技術總監	2017年7月1日至 2023年6月10日	4年	0.30-2.00	119,524	-	-	-	180,524(5)*	361,048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承授人												
所有服務提供者	顧問	2023年1月1日	4年®	-	-	_	-	-	280,000(6)*	56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所有其他僱員	-	2017年7月1日至	4年®	0.28-2.00	10,779,813	358,952(3)	-	-	12,888,861(7)*	25,777,722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6月10日										
合計					18,296,996	358,952	_	_	20,947,044	41,894,088	不適用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的行使期自相關購股權的歸屬日期起,至其授出日期第十週年當日止,受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協議 的條款所規限。承授人並無就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支付任何對價。
- (2) 徐女士是董事張步鎮先生的配偶(因此為其緊密聯繫人)。彼為本公司前董事。
- (3) 於報告期內獲註銷的358,952份購股權當中,11,952份、37,500份及309,500份獲註銷購股權的相關行使價分別為0.30美元、1.05美元及 2.00美元。
- (4) 於報告期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1.92美元。
- (5) 於報告期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3.16美元。
- (6) 於報告期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2.90美元。
- (7) 於報告期內(於各授出日期)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介乎於1.90至3.11美元。
- (8) 最長為4年,並受原授出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有關更多資料,見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 * 所採納會計準則及政策的詳情載列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董事會於2023年6月12日首次採納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此計劃於上市後隨即生效。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因上市而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生效及有效。

有關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股份激勵計劃-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可授出獎勵股份(以新股或現有股份償付)的最高數目

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將不超過63,235,005股,並須遵守已發行股份總數2%的年度限額,而有關限額將於每年1月1日自動更新至相等於上一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的2%。

由於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於上市日期(即2023年6月28日)方始生效,故於2023年6月28日,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可授出63,235,005股獎勵股份。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3年6月30日期間,並無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獲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獎勵。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可授出股份總數為63,235,005股。

可發行新股的最高數目

根據此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將授予的全部獎勵可發行的新股總數不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63,235,005股股份(「**計劃授權**」)(為免生疑問,不包括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將授予服務提供者參與者的全部獎勵可發行的新股總數不超過1,264,700股股份,約佔計劃上限總額的2%(「**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由於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於上市日期(即2023年6月28日)方始生效,故於2023年6月28日,根據計劃授權可發行63,235,005股新股。於2023年6月28日,根據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將發行的新股數目為1,264,700股。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3年6月30日期間,並無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獲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獎勵。因此,根據計劃授權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授出股份總數分別為63,235,005股及1,264,7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及計劃授權約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32至55頁的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等報表包括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遵照其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十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其他事項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 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解釋附註,均未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8月15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4 >>	六個月 2022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	7 0/0 747	/ 710 500
銷售成本	4	7,968,747 (7,151,570)	6,719,500 (6,097,173)
毛利		817,177	622,327
其他收入	5	45,382	49,745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597	14,2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15	(3,171,903)	(517,583)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2,412	(1,952)
銷售及營銷費用		(634,945)	(626,152)
研發費用 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39,938) (146,513)	(35,873) (130,075)
財務費用	7	(4,953)	(5,108)
上市費用		(46,868)	(13,731)
稅前虧損		(3,178,552)	(644,165)
所得税抵免(費用)	8	1,972	(165)
期內虧損	9	(3,176,580)	(644,330)
期內其他全面費用		_	_
期內虧損及全面費用總額		(3,176,580)	(644,330)
以下夕顶裤/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費用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168,595)	(635,776)
非控股權益		(7,985)	(8,554)
		(3,176,580)	(644,330)
毎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	(23.70)	(5.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81,911	98,261
使用權資產		161,912	165,749
無形資產		92,249	98,903
商譽		9,252	9,252
遞延税項資產		2,141	1,584
定期存款		90,000	50,000
		437,465	423,749
流動資產 存貨		1,249,692	1,016,1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81,511	503,460
應收股東款項		_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888,844	711,076
定期存款		162,440	320,487
受限制銀行存款		768,259	298,404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5,567	835,394
		4,266,313	3,684,99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729,495	2,398,078
合約負債		14,969	24,434
租賃負債		72,763	81,1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	-	5,872,042
		2,817,227	8,375,732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1,449,086	(4,690,74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886,551	(4,266,99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ii. '마르! A Iz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3,059	99,370
遞延税項負債		2,619	3,348
		105,678	102,718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1,780,873	(4,369,71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1	2
儲備(虧絀)		1,807,776	(4,350,7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虧絀)		1 907 797	(4.250.701)
平公司擁有入應何惟益(唐)納/ 非控股權益		1,807,787 (26,914)	(4,350,781) (18,929)
			. ,
權益(虧絀)總額		1,780,873	(4,369,7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虧絀)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計)	2	-	39,890	24,040	(2,964,842)	(2,900,910)	(7,579)	(2,908,489
期內虧損及全面費用總額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17) 將被沒收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轉入 累計虧損(附註17)	-	-	-	- 18,181 (3,047)	(635,776) - 3,047	(635,776) 18,181	(8,554) - -	(644,330 18,181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	-	39,890	39,174	(3,597,571)	(3,518,505)	(16,133)	(3,534,638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計)	2	-	39,890	59,174	(4,449,847)	(4,350,781)	(18,929)	(4,369,710
期內虧損及全面費用總額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新股份	-	-	-	-	(3,168,595)	(3,168,595)	(7,985)	(3,176,580
(詳情見附註16)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自動轉換優先股	-	291,056 (35,816)	-	-	-	291,056 (35,816)	-	291,056 (35,816
(詳情見附註15)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17) 將被沒收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轉入	9 -	9,043,936 -	-	- 27,978	-	9,043,945 27,978	-	9,043,945 27,978
累計虧損(附註17)	-	-	-	(1,030)	1,030	-	-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1	9,299,176	39,890	86,122	(7,617,412)	1,807,787	(26,914)	1,780,87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註: 資本儲備主要指因豁免應收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款項約人民幣30,925,000元而產生的視作一名股東注資。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65,565	(113,62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630)	(24,2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16	2,759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淨流出	· _	(1,859)
購買無形資產	(344)	(3,112)
存放定期存款	(40,000)	(204,857)
提取定期存款	228,047	385,05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352,771)	(3,800,631)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175,003	3,962,1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8,589	13,439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22,455	18,648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846,205)	(220,050)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376,350	225,272
一名股東還款	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33,988)	352,554
融資活動		/a= / aa)
償還租賃負債 ************************************	(39,021)	(35,629)
新籌集銀行借款		4,969
已付利息	(4,953)	(5,108)
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		350,161
已付股份發行成本	(29,596)	(2,029)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1,05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7,486	312,3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9,063	551,29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5,394	415,48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110	12,399
	985,567	979,17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項目列示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5,567	979,173
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70,000	_
	00F F47	070 172
	985,567	979,17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7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直接控股公司為MIYT Holdings Limited,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6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載列於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的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經營線上平台,為藥品及保健產品製造商提供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和零售以及平台業務服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地理市場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在適用情況下按公允價值計量。

除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內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呈列者相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為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2年6月及 保險合約

2021年12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算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税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3.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 變動

3.1.1 會計政策

遞延税項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税利潤所用之相應計税基礎的暫時性 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税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税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税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抵 扣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税利潤以動用抵扣暫時性差異為限。倘若暫時性差異由 不影響應課税利潤或會計利潤的交易中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且交易時不 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暫時 性差異自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對於税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税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税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税利潤以動用抵扣暫時性差異為限,並就所有應課税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税項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3.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 變動(績)

3.1.2 過渡及影響概要

誠如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所載會計師報告所披露,本集團早前對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整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而相關資產及負債的暫時性差異按淨額基準評估。應用修訂後,本集團已分別評估相關資產及負債。根據過渡條款:

- (i) 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
- (ii) 本集團亦於2022年1月1日確認遞延税項資產(以可能有應課税利潤以動用抵扣暫時性差異 為限),並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抵扣應課税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税項 負債。

應用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惟本集團按總額基準確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別人民幣39,760,000元及人民幣39,760,000元,而其並無影響所呈列最早期間的累計虧損。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i)從事藥品及保健產品的線下或線上平台批發業務;ii)通過其零售店從事藥品及保健產品零售;iii)運營線上平台,方便藥品經銷商通過本集團的線上平台銷售其藥品及保健產品;iv)向下游藥店提供SaaS解決方案,以簡化其存貨管理;v)向基層醫療機構提供醫療檢測服務;vi)向第三方藥店銷售無人智慧藥櫃;及vii)向第三方藥店提供無人智慧藥櫃相關維護及技術支持服務。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自營業務(附註i)		,408,347	
平台業務(附註ii) 其他(附註iii)	416,624 30,339	276,565 34,588	
合計	7,968,747 6	,719,500	
收入確認的時間: 按時間點 隨時間	7,963,804 6 4,943	,716,166 3,334	
合計	7,968,747 6	,719,500	

附註:

- i) 本集團主要向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出售藥品及保健產品。
- ii) 平台業務收入指本集團就經銷商使用本集團的線上平台而收取的佣金,該佣金於終端客戶接受後確認,且按銷售額 (扣除經銷商通過本集團線上平台的折扣及退貨撥備)的特定百分比收取。
- iii) 其他包括
 - 1) 本集團就向下游藥店提供的SaaS解決方案相關存貨管理收取一次性使用費及服務費,該解決方案有助於藥店 簡化其存貨管理。
 - 2) 本集團向基層醫療機構提供診斷檢測服務並生成檢測結果。
 - 3) 本集團向第三方藥店銷售無人智慧藥櫃,亦向其提供無人智慧藥櫃相關維護及技術支持服務。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績)

(b) 分部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視本集團的總體業績及財務狀況。

因此,僅呈列整個實體的披露資料及地區資料。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亦是註冊地)進行經營。本集團收入全部來自中國的業務,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全部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未經審計) —————
政府補助(附註)	13,227	15,176
銀行利息收入	22,455	18,6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8,589	13,439
其他	1,111	2,482
	45,382	49,745

附註: 政府補助指從當地政府收取用於鼓勵在中國開展業務經營的現金。無條件政府補助於收取時在損益中確認,而有條件政府補助於本集團滿足條件時在損益中確認。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512	(8)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1,846
捐贈	(25)	_
外匯收益淨額	1,110	12,399
	1,597	14,237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	4,537	4,987
應收票據貼現的利息費用	416	121
	4,953	5,108

8. 所得稅抵免(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當期税項 遞延税項	- 1,972	– (165)
X=X V0 X	1,972	(165)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税的任何應課税利潤,故本集團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於兩個期間,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經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所得税優惠税率。自2021年起,廣州速道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速道易」)已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享受15%的所得税優惠税率,每三年進行一次審查和更新。廣州速道易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為3年(2021年至2023年),將於2024年失效。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期內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內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 無形資產攤銷 陳舊存貨撇減 審計師酬金 上市費用	7,058,555 21,301 38,807 6,998 1,656 750 46,868	6,031,007 23,291 37,470 7,833 185 – 13,731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其他員工成本 員工總成本	13,055 464,524 477,579	12,067 445,049 457,116

10. 股息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3,168,595)	(635,776)
	截至6月30日止 2023年 股份數目 (未經審計)	六個月 2022年 股份數目 (未經審計)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33,720,060	125,316,184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虧損(績)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基於股份分拆(定義及詳情見附註16)自2022年1月1日起已生效的假設釐定。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或優先股獲轉換,原因為假設上述行使或轉換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原因為假設上述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超額配股權。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55,734	139,215
減:信貸虧損準備	(2,016)	(4,657)
	53,718	134,558
應收票據	6,306	29,16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60,024	163,721
預付供應商款項	100,620	112,651
其他可收回税項	6,425	4,145
預付費用	8,515	12,233
遞延發行成本	_	5,854
於託管商的應收款項(附註)	37,202	119,945
其他應收款項	68,725	84,9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81,511	503,460

附註: 該款項指所收取的自營業務線上客戶付款,其將存入專管賬戶並隨後由本集團於客戶接受產品交付後提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要求為其線上產品銷售、若干線下產品銷售和零售預付全部貨款。對於其他客戶,本集團通常給予15至 3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3個月內	49,305	127,854
3至6個月	768	3,057
6至12個月	1,355	1,182
12個月以上	4,306	7,122
	55,734	139,215
減:信貸虧損準備	(2,016)	(4,657)
	53,718	134,558

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是指約人民幣622,881,000元(未經審計)(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711,076,000元(經審計))的存放在中國境內銀行的理財產品,以及約人民幣265,963,000元(未經審計)(2022年12月31日:零)的票據及投資基金。該等金融資產的回報參照其相關投資的回報釐定。理財產品及票據可由本集團隨時酌情決定贖回,而投資基金則可由本集團隨時酌情決定或於六個月固定期限內按本集團要求於發出60個營業日通知後贖回。

由於該等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全屬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付款,因此金融資產計量為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詳情於附註19披露。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1,504,710	1,433,487
應付票據	816,800	448,797
應付薪資及福利	125,517	168,824
其他應納税款	11,491	31,227
其他應付款項	241,837	299,622
已收押金	643	1,069
應計發行成本及上市費用	28,497	15,052
	2,729,495	2,398,078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介於30至90天。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0至30天 30至90天	863,066 482,179	998,860 253,227
90天以上	159,465 1,504,710	181,400 1,433,487

應付票據

本集團發行的所有應付票據均少於六個月到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已發行一系列優先股,以為運營提供資金。有關已發行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詳情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計) -期內發行 -公允價值變動	4,222,381 350,161 517,583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090,125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計) 一公允價值變動 一於上市時自動轉換優先股	5,872,042 3,171,903 (9,043,945)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_

附註: 於2023年6月28日,所有優先股於上市時自動轉換為本公司491,225,068股普通股,且該等優先股於2023年6月28日的公允價值 經參考每股股份20港元的首次公開發售發售價而計量。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星列為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計)、2022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及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5,000,000,000	50,000	
股份分拆(附註i)	15,000,000,000	_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0,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計)、2022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及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31,329,046	313	2
股份分拆(附註i)	93,987,138	_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ii)	15,808,800	40	*
於上市時自動轉換優先股(附註15)	491,225,068	1,228	9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632,350,052	1,581	11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註:

- (i) 於2023年6月28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法定股本分拆為4股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股份(「股份分拆」)。股份分拆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變更為5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股份),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則變更為313美元,分為125,316,184股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股份。
- (ii) 於2023年6月28日,本公司完成以每股股份20港元的發售價發行15,808,800股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新股份,成功於聯交所 主板上市。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

自2017年2月2日起,廣州速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速道」)採納「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本集團獲授權向廣州速道的僱員和非僱員授予股份期權、股份增值權和限制性股份。授予的股份期權行使價不低於廣州速道普通股於授予日的公允市場價值,行使期限最長為10年,歸屬期由廣州速道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受持續服務關係的限制。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終止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這意味著雖然不允許根據該計劃授予額外的股份期權、股份增值權或限制性股份,但所有未兑現的獎勵繼續受其現有條款的約束。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自2019年2月27日起,本公司採納「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本公司獲授權向為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提供服務的僱員和非僱員授予股份期權、股份增值權和限制性股份。授予的股份期權行使價不低於本公司普通股於授予日的公允市場價值,行使期限最長為10年,歸屬期由本公司董事會酌情決定,並整體受持續服務關係的限制。

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將廣州速道普通股替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作為換股安排的一部分,廣州速道將i)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替換1股廣州速道普通股:及ii)按照與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相同的條款及條件,獲得下文所界定和詳述的股份增值權及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下的限制性股份。本公司董事認為,對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條款進行修訂,並不會導致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在修訂日發生任何重大變化。

購股權獲行使時,兩股購股權可轉換為本公司一股普通股。於股份分拆後,每股購股權可於獲行使時被轉換為 本公司兩股普通股。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績)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情況:

期權	授予年份	歸屬期	屆滿年份	行使價 美元	於2022年 1月1日	期內 被沒收	於2022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月1日	期內 被沒收	於2023年 6月30日
0047/77 [] 1	2017	. /=	2227			(44.050)	0			
2017年7月批次	2017年	4年	2027年	0.30	1,808,394	(11,952)	1,796,442	1,796,442	-	1,796,442
2017年7月批次	2017年	4年	2027年	0.30	185,261	-	185,261	185,261	(11,952)	173,309
2018年1月批次	2018年	4年	2028年	0.30	179,286	-	179,286	179,286	-	179,286
2018年2月批次	2018年	4年	2028年	0.30	555,982	-	555,982	555,982	-	555,982
2018年12月批次	2018年	4年	2028年	1.05	847,659	-	847,659	847,659	-	847,659
					3,576,582	(11,952)	3,564,630	3,564,630	(11,952)	3,552,678
於期末可行使					-		_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8	0.30	0.48	0.48	0.30	0.48

除上文所披露的被沒收期權外,於期內,其他期權未被行使、沒收或屆滿。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績)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績)

下表披露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情況:

期權	授予年份	歸屬期	屆滿年份	行使價 美元	於2022年 1月1日	期內授予	期內被沒收	於2022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月1日	期內授予	期內 被沒收	於2023年 6月30日
2040年2月批次	2010/=	4/ =	2020/=	4.05	/5.000			/F 000	/F 000			/F 000
2019年3月批次	2019年	4年	2029年	1.05	65,000	-	-	65,000	65,000	-	-	65,000
2019年4月批次	2019年	4年	2029年	1.05	40,000	-	(40,000)	40,000	40,000	-	/OF 000\	40,000
2019年10月批次	2019年	4 年	2029年	0.94	2,251,000	-	(10,000)	2,241,000	2,226,000	-	(25,000)	2,201,000
2019年11月批次	2019年	4年	2029年	2.00	50,000	-	-	50,000	50,000	-	-	50,000
2020年1月批次	2020年	4年	2030年	1.05	120,000	-	-	120,000	120,000	-	-	120,000
2020年4月批次	2020年	4年	2030年	1.05	270,000	-	(15,000)	255,000	245,000	-	(12,500)	232,500
2021年1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1.60	1,066,465	-	(799,849)	266,616	266,616	-	-	266,616
2021年2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2.00	1,001,500	-	(18,000)	983,500	919,750	-	(20,000)	899,750
2021年7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2.00	30,000	-	(30,000)	-	-	-	-	-
2021年11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2.00	5,220,071	-	(214,071)	5,006,000	4,713,000	-	(164,500)	4,548,500
2021年12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2.00	450,000	-	-	450,000	450,000	-	-	450,000
2022年2月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2.00	-	1,099,000	(46,000)	1,053,000	967,000	-	(105,000)	862,000
2022年5月1日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2.00	-	20,000	-	20,000	20,000	-	-	20,000
2022年5月2日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0.80	-	2,660,000	-	2,660,000	2,660,000	-	-	2,660,000
2022年5月3日批次	2022年	緊隨首次 公開發售後 (附註)	2032年	0.80	-	1,330,000	-	1,330,000	1,330,000	-	-	1,330,000
2022年7月1日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2.00	_	_	_	_	660,000	_	(20,000)	640,000
2023年1月1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_	_	_	_	-	200,000	,=-,,	200,000
2023年1月1日批次	2023年	即時	2033年	0.00	_	_	_	_	_	280,000	_	280,000
2023年1月5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_	_	_	_	_	43,000	_	43,000
2023年3月2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_	_	_	_	_	20,000	_	20,000
2023年6月10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	-	-	-	-	2,466,000	-	2,466,000
					10,564,036	5,109,000	(1,132,920)	14,540,116	14,732,366	3,009,000	(347,000)	17,394,366
於期末可行使					_			_	_			
加權平均行使價					1.69	1.06	1.70	1.48	1.48	1.81	1.90	1.53

附註: 於2022年5月,本公司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飛先生1,330,000份購股權。該等期權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歸屬。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除上文所披露的被沒收期權外,於期內,其他期權未被行使、沒收或屆滿。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6月30日已歸屬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8,826,919份(未經審計)及5,276,956份(未經審計)。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6月30日可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均為零,原因為購股權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時及在本公司全權酌情決定開放的行使期間可供行使。有關開放行使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180日。

該等公允價值使用二項式法計算。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時所採用的變量及假設基於董事參考一名獨立合資格 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報告作出的最佳估計。期權之價值因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異。該模型的輸入數據 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加權平均股價	2.90美元至4.33美元	2.10美元至2.40美元		
行使價	0.00美元至2.00美元	0.80美元至2.00美元		
預期波動率	60.60%-61.60%	60.22%-61.47%		
預期年限(以年計)	10	10		
無風險利率	3.03%-4.10%	1.96%-3.14%		
預期股息率	0%	0%		

預期波動率使用同類公司股價在過去10年間的歷史波動率來確定。該模型所使用的預期年限已根據董事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之影響作出的最佳估計而調整。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就其所授出購股權確認的總費用約為人民幣27,978,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人民幣18,181,000元(未經審計))。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資本承擔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資本支出	3,819	3,788

1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會已設立由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領導的資金管理團隊,以為公允價值計量釐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公允價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對於第三層級涉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資金管理團隊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為模型制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首席財務官每半年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資金管理團隊的發現,以說明公允價值波動的原因。

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釐定(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對公允價值計量進行分類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層級至第三層級),均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而定。

-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以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為基礎;
-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衍生自第一層級內所包括的報價以外的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可觀察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衍生自估值技術,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值可觀察的程度對公允價值計量進行分類時所採用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層級至第三層級)的信息。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和 關鍵輸入值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88,844	711,076	第二層級	基於參考有關投資的預期回 報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報價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5,872,042	第三層級	倒推法(附註)

附註:

主要輸入數據包括本公司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不同情況下的可能性(例如:合資格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贖回及清盤)以及其他輸入數據 (例如:清盤或贖回所需時間、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值及股息率)。

倘本公司權益價值總額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於2022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增加約人民幣281,541,000元(經審計),或於2022年12月31日該賬面值將減少約人民幣281,742,000元(經審計)。

倘首次公開發售的概率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於2022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負債的賬面值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6,681,000元(經審計)。

於本中期期間,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發生轉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績)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績)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計) -期內發行 -公允價值變動	4,222,381 350,161 517,583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090,125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計) 一公允價值變動 一於上市時自動轉換優先股	5,872,042 3,171,903 (9,043,945)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_

按經常性基準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基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得出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0. 關聯方交易

與股東的結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董事兼主要管理人員薪酬載於附註9。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7月25日,本公司因上市時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按每股股份20港元的發售價向公眾股東發行及配發 1,426,600股普通股。

釋義

「獎勵股份」 與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獎勵有關的股份,包括新股或現有股份 指 「董事會 |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對中國的提述不包 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前稱YSB Capital Limited),一家於2018年8月27日根 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綜合聯屬實體 | 指 廣州速道、廣州藥幫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實體,其財務賬目因合約安排已 綜合入賬,猶如彼等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以及按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 指 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於相關時間被視為本公司附 屬公司的附屬公司 「廣州速道」 指 廣州速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藥幫」 指 廣州藥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糧義

「香港公開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6月28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

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

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張先生」 指 張步鎮先生,本集團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方達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釋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地區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批准及採納並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

訂),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批准及採納並於上市後生效的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構成《上市規則》

第十七章規定的股份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

料一股份激勵計劃」

「%」 指 百分比

